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林冠瑩
電話：04-7531842
電子信箱：cb089126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彰泰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00332385號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快篩衛教諮詢站說明、各組競賽員名冊(計6個電子檔)(0332385A00_ATTCH2.xlsx、0332385A00_ATTCH3.xlsx、0332385A00_ATTCH4.xlsx、0332385A00_ATTCH5.xlsx、0332385A00_ATTCH6.xlsx、0332385A00_ATTCH7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縣110年度語文競賽複賽防疫重要事項，請各組競賽員配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110年度語文競賽實施計畫及本府教育處新雲端網站行政公告第11007556號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競賽於110年9月29日(星期三)下午假彰化市南郭國小舉行。
- 三、修正本府教育處新雲端網站行政公告第11007556號各組競賽員防疫措施如下：
 - (一)國小組、國中組及高中組競賽員無須提交快篩陰性證明及健康聲明書。
 - (二)教師組及社會組競賽員於競賽當日南郭國小報到處提交接種疫苗滿14天證明或7日內(110年9月23日至9月29日)





快篩陰性證明，無須提交健康聲明書，無法提交證明者請勿參賽。家用快篩或衛教諮詢站的結果皆可，但是呈現方式有所不同，呈現方式說明如下：

- 1、家用快篩證明紙本：需將快篩結果併同該篩劑說明書及本人或健保卡一同入鏡之照片。
- 2、本縣家用快篩DIY衛教諮詢站開立之衛教諮詢紀錄單：至本縣衛教諮詢站篩檢請出具報名表影本，攜帶健保卡及費用新臺幣100元可辦理快篩。

(三)各組競賽員請全程戴口罩(演說、情境式演說及朗讀項目競賽員上台請佩戴口罩)，配合量體溫，並且清潔雙手，配合工作人員引導進入競賽現場，如為「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」之「居家隔離」、「居家檢疫」、「自主健康管理」、「加強自主健康管理」等情形者，禁止參加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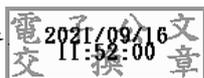
(四)校園除評審、工作人員及競賽員外，禁止進入。

(五)本次競賽不講評、不直播，競賽員統一由報到處接送，完成競賽後由工作人員引導回報到處，等待師長接回。

四、檢送本縣家用快篩DIY衛教諮詢站說明及各組競賽員名冊各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國立彰化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員林高級中學、國立鹿港高級中學、國立溪湖高級中學、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和美實驗學校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、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達德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王筠婷、孫一文、黃達理、葉奕君、楊昔柱、賴忠毅、詹鈞為、黃建軒、和美鎮公所、臺北醫學大學、苗栗縣苑裡鎮中山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裝



訂

線

